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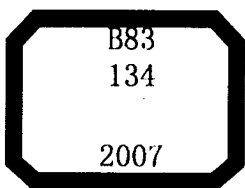
汪济生 著

实践美学观解构

评李泽厚的《美学四讲》

 上海人民出版社

汪济生 著



实践美学观解构

评李泽厚的《美学四讲》

Deconstruction of the Theory of Practical Aesthetics

—On Li Zehou's *Four Lectures On Aesthetics*

Wang Jisheng

Shanghai Peopl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实践美学观解构:评李泽厚的《美学四讲》/汪济生
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ISBN 978-7-208-06828-5

I. 实... II. 汪... III. 美学—研究 IV. B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24480 号

责任编辑 虞信棠

封面设计 王小阳

实践美学观解构

——评李泽厚的《美学四讲》

汪济生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4.5 插页 2 字数 325,000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250

ISBN 978-7-208-06828-5/B·563

定价 38.00 元

**没有建设的批评难以超越历史；
没有批评的建设难以开辟未来。**

——作者自勉

Criticism without construction is
hard to surpass the history;

Construction without criticism is
hard to create the future.

——The Author

序

上海市美学学会前任秘书长、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姚全兴

二十多年前，汪济生曾以系统地建构自己的独特的美学观的专著，引起过美学界的注意。然后是多年出国，几乎从美学界销声匿迹。当他从海外回来后，虽然对美学仍然情有独钟，但治学的理路，似乎变化不小。近年以来，他的“攻击性”，似乎越来越明显；攻击的“规模”，似乎也越来越大。从一篇又一篇批评性论文，发展到长篇大论的批评性专著。两年前读汪济生的《经典人类起源说新辨——对学术界、美学界一块研究基石的质疑与重构》，强烈的感觉尚未淡忘，现在又读到了他的这部新书稿《实践美学观解构——评李泽厚的〈美学四讲〉》。品读之中，在再一次感到强烈冲击的同时，似乎也明白了一些他治学为文内容转化的心路历程。但这些都在他的书稿行文间已多少有所披露，我也就不再絮言。还是看看眼下他这部著作的主要内容。

如其书名所示，这本书的内容是对李泽厚实践美学观的批评。虽然以专著的规模批评李泽厚的实践美学，我在别处尚未见到，但毕竟，批评实践美学近年来已经不是什么新鲜的事。关键还在于，是否有什么出新和独特之处。相对于国内其他美学学派而言，逻辑性较强、结构较为完整，可以说是李泽厚美学学说的显著特点。汪济生知难而进，在这本书中，他从逻辑性的检视入手，对李泽厚美学学说进行了全流程的审视和解构。这需要不同一般的胆识和眼力。这部著作果然思维缜密而行文犀利，使人在司空见惯的那些思想资料后面，发现了一个有创见的，甚至有学术颠覆性的意义世界。

这部著作虽然是对李泽厚实践美学的批评，但也可以说是汪济生建设性地阐述自己美学观的专著《系统进化论美学观》（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的配套著述。我们可以看到他的几部著述之间,有着明显的相互呼应关系。我认为,这显示出他在学术上已经形成了一个以尖锐的批判性、突出的创造性和坚实的科学性为特征的一以贯之的体系,非常可贵。

这部著作尤其展示了汪济生在批判性方面的三个显著特点:周密性——对李氏体系的逻辑失误进行了地毯式的搜检;新锐性——对李氏的失误进行了许多人所未见、人所未言、思路独特、论据充分的揭示;纵深感——对李氏许多错失的成因进行了由浅入深的追踪,找到了其共同的根源。

所以我认为,这部著作是以创新的建构为背景的,具有创见的美学批评著作。它的出版,会引起学术界的关注,而且应该会大有益于我国美学研究从困惑、混沌、胶着状态的摆脱,向前推进。还是让这部著作自己来说话吧。

2006年11月

序

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教授

夏中义

为济生兄新著序，我很乐意，因为有话可说。

济生兄是我的师弟，在丽娃河畔相逢四年。我77级，他78级，相继入读华东师大中文系仅差半年。但真正彼此相识已是1982年春，我留母校执教不久，以青年助教的名分，遵命审阅，实是拜读济生兄的本科毕业论文——这便是后来北京大学出版社推出的《系统进化论美学观》一书，作该社“文艺美学丛书”之一种，于1987年问世。

一个本科生撰毕业论文，出手便是大书一部，洋洋四十万言，后又承蒙国内最高学府的权威出版机构之青睐，不能不说，这是中国高校在上世纪80年代才有的奇迹。或曰，华东师大也因为在80年代屡出类似的奇人奇观，蔚然而成中外学界瞩目的学术重镇。北大教授陈平原曾坦诚忆及，当时北大中文系只有一个“假想敌”，这就是华东师大——这个“当时”，便是80年代。

丽娃河在80年代犹如摇篮，哺育了两个将入史册的学子群落：青年作家群与青年评论家群。后者为母校的学术形象增色不薄。钱谷融先生甚至直言，他在海内外的学术影响，相当程度上是被其门下的弟子放大的，诸如许子东、王晓明、李劫、殷国明等。这张名单已亮出如上学术群落的中坚阵容。

不错，与注重现代文学研究暨当代文学批评的许、王、李、殷们相比，济生兄的名字在80年代中后期的“曝光率”稍逊风骚，这除了相关学科背景因素外（美学是在80年代初期最“火暴”），另一缘由是他留学东瀛，“埋名隐姓”近十年，险些让本土语境忘了其存在，仿佛不知他在何时何地被无声息地蒸发，没了也就没了。其实，着眼于学术史，这无须惊诧，因为学术

史从来是认学重于认人的。某姓氏所以被学术史所铭记,无非是他(她)在某学科做出了无愧先哲又迥异时贤的实绩,以致学术史在展示其演化链条时,不得不正视该链条在给定时空赖以连缀的关键一环。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愿说,当后人在书写 20 世纪 80 年代原创性美学理论时,他(她)不能不重读济生兄在 1982 年脱稿,又在 1984 年和 1987 年分两次付梓推出的那部书。^①

诚然,我这次欣然命笔,是为了庆贺济生兄又有新著诞生,旨在从逻辑层面系统解构李泽厚美学。这是人人皆曰很值得做,但又颇少人敢做的事。这活儿,又偏让济生兄揽上了。

我是主张对 20 世纪中国文艺理论暨美学史多做个案研究的。其间,李泽厚美学作为绕不过去的历史性存在犹如太行,亟需愚公及其子孙斗胆移山不已。济生兄的特点在于他是实干派,而不是将下巴蹭在辘柄上,只喝令他者劳作。这对当下语境而言,已比什么都重要。君不见堂堂学界,而今尚存几人是从墨水瓶蘸出血汗来治学的?或许这太古典了,现在不时兴了。但济生兄新著的每一字、每一句,则无疑是他从研究对象的每一道或细微或粗粝的逻辑裂隙中硬抠出来的。你可以不认同他的路径与论述,但你不得不承认他确凿耗了苦功。

在此,我很想说的另句话是:若济生兄日后能多一缕学术史的眼光,则他审视李泽厚时的神色就不至于一味苛责,恐怕也会流露某种历史洞察者的理解之温情。此言当愿与济生兄共勉。

2007 年早春于沪上学僧西渡轩

① 这本书的近十万言的缩写本名为《美感的结构与功能》,于 1984 年由学林出版社出版;四十万言的全稿本《系统进化论美学观》于 1987 年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自序

实践派美学观在美学界频频遭遇质疑，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之事。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以来，更是新说竞起，愈演愈烈，颇有逐鹿中原之势。不过，浮嚣稍歇之际，静心凝视，感到实践派美学的主流地位，实际上并无多大的动摇。其原因究竟何在呢？

毋庸讳言，由于我国某些传统意识形态的影响，实践派美学观及其核心命题“劳动创造了美”，较易得到一些非学术因素的依托。这一点，和过去持“美在客观”的观点，较为安心，较为有归宿感，可能有点类似。不过，如果把原因仅仅归结于这一点，显然也不客观。毕竟，时代氛围已经有了很大的不同。所以，应该是别有一些原因的。比如，实践派美学观虽然已经显露出不少漏洞，但较之那些与之竞逐的种种“新说”，仍然显得理论基盘相对更为深厚而坚实。那些向之发动攻势的学说，达不到必要的势能量和坚实度，反而暴露出了自身的体力孱弱、骨质疏松。还有些情况是，发动攻势的“新说”，在论辩中发现自己和实践派美学观的理论起点，相差无几，大可以通过互补而实现“辩证的统一”。这有“大水冲了龙王庙”之感，可谓“不打不相识”。这本不是什么坏事，通过论争，深化和完善了学说。不过，在这种情况下，一般是以不起什么新异的学派名称为宜的。这种情况昭示了一种可能性，即实践派美学的理论基点是正确的，它的错失并非是结构性的，因而是可以通过局部的修正、调整而获得再生，保持持久的生命力，甚至继续保有其不可挑战的主流地位的。例如，有些学者就表示，要“重树实践美学的话语威信”^①。

当然也不能排斥还可能存在的—种情况是：相对更为坚实的新说没有充分地开掘自身的潜能，以必要的力度、广度和精度去清算旧说的根

^① 张玉能：《重树实践美学的话语威信》，载《民族艺术》2001年第1期，第20—28页。

基。这样,旧说所已经占有的优势地位,即使凭借惯性的力量,也可以延续自己的主导性存在。而学术上的更新换代或者推陈出新的过程,自然也就大大地延长了。也许有些美学同人不喜欢笔者在这里所用的“更新换代”、“推陈出新”之类提法,尤其是在目前这样一个提倡多元、宽松、宽容的时代。他们可能认为,并行不悖、长期共存的提法,应该更妥当,更符合时代精神。例如,有一位常以其犀利的洞悉力令我感佩的评论家,他写了如下一段文字:“诸家美学思想理论间,并不存在一种非此即彼,有我无你,相互排斥与替代的关系,而当是一种互补的和平共处的关系。否则,人类的学术史在相互排斥的斗争中将是一片荒原、单调非常了。”^①虽然,他是在具体有所指的情况下写下这段文字的,而我却是从一个更一般的角度来看这一问题的,但仍觉得还需要作些重要的补充,以防误解。笔者以为,在这里,恐怕存在着两个不同的角度,需要确立不同的处理原则。所谓和平共处,恐怕指的是,各种理论及其代表者作为不同的社会角色,都有存在的权利,不应该被取缔或封杀。这恐怕是社会的组织者、学术工作的领导和管理者尤其应该恪守的原则。不过,在学理领域里,对于各种学术观点的具体的主张者和研究者来说,他们之间的关系性质就会有所不同。他们会以他们各自的学术主张为内容,进行着较量。随着各家理论的真理和谬误的含量的不同,他们的关系就会呈现不同的状态。当两个不同的理论系统一方此长彼短,另一方此短彼长,则双方确实可以形成互补共存关系。当两者一方理多谬少,另一方理少谬多,则两者间的互补共存关系就比较难以维系,多半会出现前者对后者的“蚕食”之势。当两者一方是基点正确、枝节有谬,另一方是基点谬误、枝节可取时,则前者对后者的“鲸吞”之势,恐难阻挡。而当两者一方是明显的真理,另一方是明显的谬误时,则前者必然要对后者取“征伐”之势的。

在学理领域里,不但前述第一种互补共存关系,就是第二、第三、第

^① 薛富兴:《生命美学:二十世纪中国美学的制高点——〈人类生命系统中的美学〉读后》,载《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1年10月号,第63页。

四种的“蚕食”、“鲸吞”、“征伐”关系，也是完全合理的。因为学术研究的目标在追求真理，而真理的存在状态是：在同一个逻辑层次中，真理是一元的。正如在物理世界的元素这一层次中，原子量才是统一点，任何别的因素，都无法使元素世界出现规律、出现周期表。这里是没有什么其他因素可以和原子量共同成为统一点而“互补共存”的。如果你一定要换一个因素来整顿元素世界，那么，混乱就会出现，周期表就会消失。在世界的同一逻辑层次中，如果“共存”着几种理论描述的并列或对峙，那就表明，这一层次中，规律的把握还没有达成，探索还在进行过程中。正如门捷列夫在最终抓到原子量这个统一点之前，他的头脑中会共存着许多设想的“统一点”，并且把它们“和平共处地”写在他的元素纸牌上一样。然而，这些仅仅是手段、是途径、是不得不付出的代价。当他一旦通过它们抓到了原子量，他对于前面那些中介物就不再眷恋，更谈不上让它们“和平共处”了。

其实，在世界的同一逻辑层次中，追求真理的唯一性的状况，不但是学理本身的规律使然，而且也为学术研究的最终目的——提高人类行动的有效性以造福人类——所规定，因而也是必须的、甚至不可违逆的。我们恐怕很难设想，如果“日心说”和“地心说”到今天还在科学的领域里“和平共处”，人类的发展，从宇宙开拓到日常生活，会出现多少难以想象的混乱，甚至灾难。这种情况，在其他领域，也是可以类推的。所以，可以说，科学和学术，是应该把对这种具有深刻的统一性的规律的追求，作为自己神圣而迫切的使命的。当然，这种目的的达成，必须是水到渠成，必须是瓜熟蒂落，而不能是强扭的瓜。而能达成这一指标的重要途径，便是不同学说和理论的充分地切磋琢磨，甚至攻守较量。我们前面所提到的各种理论作为不同的社会角色，都有存在的权利。这种权利，其存在意义并不完全在它自身，也在于它是上述重要途径得以畅通的保障。所以，也带有极大的手段性和依从性。更彻底地说，这种“共存共处”的权利，不但不是用来保障相安无事式的“和平”的（当然，这里指的仅仅是思想领域的和平。想来人们也不会把它理解为人身间的和平），相反的是用来保障竞争——学理

上的公平的竞争的。正如在竞技场上,常有各种非常苛刻的规定,但这些规定并不是为了取消竞争,倒是为了保障竞争在公正中得以更好的更恒态的进行。而这些规定保障权利的平等,不是为了封杀冠军和拳王的出现,倒是为了保障出现的是真正的冠军和拳王。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如果各个角逐的参与者都没有一决雌雄、志在必得之心,而是“看破红尘”、超脱胜败,甚至谦让起冠军之位,那人类的竞技和有关能力的发展,就必将呈萎缩之态了。学术界的竞争当然态势有所不同,各派理论间的各有擅长、取长补短的现象十分突出。但竞争毕竟还是竞争。它不应该导致你好我好大家都好,甲学说对乙学说对丙丁学说也对的皆大欢喜的局面。在这种竞争中,或者其中应该有一个最深刻、最有包容力、最接近真理的学说胜出;或者催生出一个新的具有这样的属性的学说。把这样的学说公之于众,是科学和学术界的责任,也是于人类社会和历史有益、从而为它们所需要的。

回到美学的领域中来,笔者想起了郑州大学刘成纪先生的一个引起了许多人注意的比喻。他用这个比喻描述了生命美学和实践美学之间存在的一种“互补关系”。他说:“从这种相互关联的角度看生命美学和实践美学,双方的关系似乎就有点像两辆平行飞驰的火车上的乘客,他们一方面为自己所乘的列车的疾驰如风而自豪、沉醉,但另一方面却又忍不住相互眺望着对方车上的风景。”^①我们暂且抛开具体的生命美学和实践美学不论,仅抽取它们是两种不同的美学观这一点来看,如果它们之间的关系,目前确实处于上述这样一种“平行飞驰”的状态,那么,这种状态意味着什么呢?我只能指出,这种并列而行的状态只能是暂时的、过渡性的。其前景必然是走向单一而行。或是因互补而合并为一列新车;或是以强势一方为首,把弱势一方挂在自己后面,以一主兼并一从的方式成为一列;或是在两车因遵循的基本轨迹不同而迟早必然会相碰的交叉点上,具有真理的坚实性和厚重感的一方,将空虚单薄的谬误的一方撞翻、撞毁,

^① 刘成纪:《生命美学的超越之路》,载《学术月刊》2000年第11期,第9页。

而使自己成为唯一；再或者是这两者都不具有持久的力量和价值，因而都被解构、收编进另一列更为结构完美、装备精良、牵引力强大的列车的行列之中。在学术领域中，这种由多向一发展的一元趋向，其学理上的原因，我前面已经阐述过了。当然，我也并不是说，这种达成的一元状态就是永恒的。它必然又会转化成新的多元态，只是这种新的多元态已经是在另一个新的逻辑层次上展开的了。而且会有一个强大的内驱力，又把它们推向一个新的一元态的。

在对上述这些一般性的问题有了一个大致把握之后，回到本文对实践美学的审视问题上来，笔者仍然想引用刘成纪先生的一段文字来表明自己的态度。笔者认为这一段文字的表述是比较到位的：

……任何新的理论探索的价值，仅靠一种你好我好、息事宁人的中庸态度是不能得到充分肯定的。对于为当代美学作出巨大贡献的实践美学，人们当然应该对它抱有道德和情感上忠诚的义务，但是，作为理论研究者，他终归不应该总是心醉神迷地守望着一块早已成熟的“麦田”，也没有必要在一种叛逆的惶恐中故意磨钝自己的理论锋芒。在任何时代，对新知的拒绝都是可悲的，知识的增长总是在对当下知识体系的怀疑、批判中得以实现。^①

当然，此刻笔者并没有忘记一个更为重要的原则：实事求是。笔者不会为怀疑而怀疑、为批判而批判——除非它们（怀疑和批判）已确实是无可避免。

另外，恐怕还需要说明一下的是，本书书名中的“解构”一词。笔者赋予它的也就是诸如分解、拆卸、评析，甚至还含有一些点破这样的意思。但笔者的初衷，却决不是出于那种据说是比较时尚的对一切理性的、严谨的、揭示某种规律或必然性的逻辑建构和逻辑体系的怀疑、不屑，甚至反

① 刘成纪：《生命美学的超越之路》，第9页。

感。毋宁说,恰恰相反,笔者的用意倒是要对这种“逻辑建构”和“逻辑体系”的不够严谨、不够坚实、不够科学进行批评。因为笔者担心这样的“逻辑建构”和“逻辑体系”,会由于带给了人们虚幻的满足,而过久地滞留人们追求更科学更切实的逻辑建构和逻辑体系的脚步。*

* 本书中若干文字下的着重号,如无说明,皆为笔者所加。——作者

引 言

1.

笔者为本书拟定的任务，是要对实践美学观的概念系统做一些推敲和清理。

作为一个学派，实践美学派的阵容是颇为壮大的，其代表人物就有好几人，如李泽厚、蒋孔阳、刘纲纪等先生，以及一些后起之秀。当然他们之间也是不尽相同的。笔者将自己的注意力比较集中地放在李泽厚先生的身上。这一方面是因为李泽厚先生是实践派美学的主要创始人；另一方面也因为他的观点较为严谨、系统，可以代表实践派美学的最高水准。再者，一个学者的概念系统，相对多个人的而言，会有更多的内在统一性。这也便于我们对实践美学的概念系统所可能达到的周延性，有一个个案的把握。

不过，即使我们将主要注意力集中在李泽厚先生的身上，也未必就能将注意力集中到必要的程度。这首先就因为，李泽厚先生是一个视野开阔、涉猎广博的学者。他关注和论述过的课题，广布在历史、哲学、美学等领域。笔者在本书中所涉及的，却只能局限于美学领域。但即使如此，要将他的观点掌握得十分准确也决非易事。正如有些学者所指出的，李泽厚先生的前期观点和后期观点之间，就有不小的变化。在较近期的一篇访谈录中，李泽厚先生就自己早期的一些文章谈到：“50年代我那些美学文章是相当幼稚、不能再看的，特别是文字嚣张浅陋，用词激烈，自己看来都觉得汗颜之至。”^①这里当然有李泽厚先生的自谦成分，而且自谦的恐怕也只是在遣词造句上或一些细部处理上——因为在“基本观点”上，李泽厚先生认为自己从“第一篇文章”起，“到现在为止，我还是坚持当年的看法”^②。——但

① 李泽厚、戴阿宝：《美的历程——李泽厚访谈录》，载《文艺争鸣》2003年第1期，第48页。

② 同上文，第43页。